

价值的历程

——中国传统价值观的历史演变

赵馥洁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价值的历程：中国传统价值观的历史演变/赵馥洁著．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3

ISBN 7-5004-5484-8

I. 价… II. 赵… III. 价值 (哲学) - 研究 - 中国 IV. B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18560 号

责任编辑 张小颐
责任校对 林福国
封面设计 王 华
技术编辑 张汉林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6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1.375

插 页 2

字 数 395 千字

定 价 2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陕西省社会科学基金课题项目
西北政法学院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目 录

导论·····	(1)
(一) 价值观念演变的历程·····	(1)
(二) 价值观念演变的规律·····	(5)
(三) 中华民族价值观念演变的特征·····	(7)
一 “敬德”的提出——西周的价值自觉·····	(9)
(一) 价值主体的换位·····	(9)
(二) 价值规范的设立·····	(13)
(三) 价值取向的转变·····	(17)
(四) 价值评价的自觉·····	(21)
二 “人道”的争鸣——春秋战国时期的价值冲突·····	(26)
(一) 王道衰微、礼崩乐坏的时世·····	(26)
(二) 多元价值体系的建构·····	(30)
(三) 价值取向的论辩·····	(40)
(四) 人道的升值·····	(54)

2 目 录

三	“纲常”的树立——汉代的价值抉择	(65)
	(一) 价值选择的曲折道路	(65)
	(二) “三纲五常”的价值意蕴	(72)
	(三) “纲常”价值观的巩固和强化	(80)
	(四) 正统价值观的批判	(88)
四	“自然”的崇尚——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价值转向	(102)
	(一) 动乱时世的价值危机	(103)
	(二) 崇尚“自然”的价值内涵	(110)
	(三) 矛盾冲突中的价值观念震荡	(134)
五	“万善”的“同归”——隋唐时期的价值综合	(144)
	(一) 统一时代的价值主体	(145)
	(二) 多维的价值取向	(152)
	(三) 开放的价值视野	(173)
六	“天理”的营造——宋元明时期的价值重建	(185)
	(一) 价值重建的社会土壤	(186)
	(二) 价值重建的历史行程	(193)
	(三) “存理去欲”的价值意蕴	(204)
	(四) 义利之辨的激化	(224)
七	“利欲”的萌动——晚明至清中期的价值反思	(236)
	(一) “天崩地解”的时代	(237)
	(二) “利欲”的价值含义	(248)

(三) “存理灭欲”价值观的回流·····	(279)
八 “人权”的伸张——近代的价值启蒙·····	(286)
(一) 大转变时代的价值主体 ·····	(287)
(二) 人权主题的价值意蕴 ·····	(296)
(三) 价值观念上的中西古今之辨 ·····	(320)
九 “个性”的解放——五四运动时期的价值重估·····	(344)
(一) 价值重估的思想背景 ·····	(345)
(二) 价值重估的内容和核心 ·····	(346)
(三) 价值重估的局限和意义 ·····	(352)
后 记·····	(356)
主要参考文献·····	(358)

导 论

价值观（或价值观念）是人们从自身需要出发而确立的关于价值追求、价值目标和价值标准、价值选择的观念，其核心是价值标准。具体地说，价值观是主体对客体有无价值、价值大小以及主体根据什么标准和运用什么方式评估、选择和实现价值的一种稳定的看法、观点和态度。一个民族的价值观，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经过长期的历史积淀而形成的，它有一个发生、发展的演变过程。中华民族的价值观，同任何民族的价值观一样，是历史的产物，它是跨越了漫长曲折的历史道路，经历了波澜壮阔的历史过程，才凝结于民族的文化心理结构之中的。

（一）价值观念演变的历程

人的客体对象意识和主体自我意识（即既意识到自己生产、劳动活动的客体对象，又意识到主体自身的需要、本性和力量）从人类最初形成的时候就开始确立，价值意识作为人所具有的一种关于主客关系的意识，也是从“人猿相揖别”的时候就萌芽了。但人们要将这些意识形成明确的思想观念则经历了漫长的时间。中华民族从夏朝开始进入文明时代，接着经历了殷、周时期，逐渐形成了比较明确的价值观念。此后，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价值观念不断发生演变，呈现出一个一个的历史阶段。如果我们以每个时期具有时代特色和处于主导地位的价值观念为标

2 价值的历程

志，中华民族价值观念的演变历程可以分为九个阶段：

1. “敬德”的提出。夏、商时代，“上帝”、“帝”、“帝命”、“天”、“天命”的观念是占统治地位的主导观念，在当时的人们看来，上帝、天命有“福善祸淫”、“降之百祥”、“降年有永”等绝对权威，人间的“祸”、“善”、“年”（寿命）等价值都是由天命决定的，而且政治权力的更替，道德规范的制定都取决于天。因此，人们都以“受命”为最高的价值目标，以“恪谨天命”、“祈天永命”为实现价值理想的根本途径。这些神秘的宗教意识，本质上还不是一种理性的价值观念，西周统治者修正了殷商以“天帝”、“天命”为绝对价值的价值意识，提出了以“敬德保民”来实现价值，它虽然并没有改变天命观念的主导地位，但却是一种理性的真实的价值观念，标志着中华民族价值观念的自觉，可以说是中国传统价值观的最初形式。

2. “人道”的争鸣。随着西周末年“怨天”思潮的兴起，怀疑天命，重视人道，向往人间“乐土”的价值观念不断发展，春秋以至战国，是中华民族传统价值观的重大变革时代。从春秋初年季梁提出“夫民，神之主也”的观念，颠倒了神与民的价值地位开始，中经春秋晚年子产提出“天道远，人道迩”的论断，到战国时期的百家争鸣，各派思想家几乎都申说了自己的价值观体系。虽然他们的具体价值取向各异，但有一个殊途同归的凝聚点，就是“贵人”。儒家倡道德，墨家言功利，法家重权力，道家崇尚自然，都是从不同侧面弘扬人的价值。春秋战国时代乃是中华民族传统价值观念体系的奠基时代，形成了“天地之性（生）人为贵”这一中华民族价值观念的主旋律。

3. “纲常”的树立。秦统一中国，建立了中央集权的封建帝国，从此中国的封建时代延续了二千余年。秦汉时代，价值观变革的最大成果是营造了以君主权力为核心的“三纲五常”价值观念系统，董仲舒“君人者，国之元”的政治思想和“三纲五常”

的道德原则以及“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文化主张，可以视为以“纲常”价值观统一百家学派价值观念的标志。从此这种价值观一直延续到封建社会的终结，成为传统政治价值观的核心，也是整个价值观体系中的重要观念。

4. “自然”的崇尚。魏晋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重大变化时期，无论经济、政治、文化和整个意识形态都经历了转折，中央集权分解，经学崩溃，“纲常”衰落。随着旧价值的动摇，以门阀士族为代表的地主阶级形成了一种新的价值取向，这就是“任自然”。在崇尚自然观念的指导下，他们重视对人生的执著和对人格的品评，在人生无常的哀伤和人生短促的喟叹中深藏着对人生、生命、内在人格的强烈欲求和留恋。“对酒当歌，人生几何”、“努力爱春华，莫忘欢乐时”、“俯仰自得，游心太玄”，都表现了人对自己生命意义的重新发现和把握；对人的才情、气质、风貌的品评，也展示了对人的内在精神人格的赞赏。汉代为君国建功立业的观念和以三纲五常为操守的意识，已不再被一些知识分子所看重，价值观念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5. “万善”的同归。隋唐时期的价值观，其主导方面仍是沿袭儒家的三纲五常。但由于封建制正由前期向后期过渡，新兴贵族与旧日豪门由斗争而趋于联合，意识形态内部也由“儒释道”三教相争而走向融合，于是在儒家正统价值观继续存在的同时，儒释道三家价值观念兼容并举，“万善同归”。儒家的仁义道德、佛教的般若智慧、道教的生命眷恋形成了鼎立之势。三教鼎立的价值观念格局，大大开阔了人们的价值视野。

6. “天理”的营造。宋元明时期，价值观演变的标志就是封建伦理道德的升值和强化。道学家们把儒家的道德价值绝对化。提高到了“天理”的高度，以“存天理，灭人欲”的价值标准，确定价值目标，选择价值对象。这个时期的价值观，其核心内容固然是汉以来儒家纲常伦理的旧调重弹，但其价值思维方式和价

4 价值的历程

值实现途径，却吸取了佛、老的思想，使封建伦理道德价值既有坚实的本体论依据，又有精巧的哲学思辨形态，从而成为后期封建社会价值观的正宗。“革欲复理”、“崇义非利”、“尊王贱霸”、“徇公灭私”就是它的基本信条。

7. “利欲”的萌动。从明末至清中叶，随着资本主义萌芽的发展和封建社会的衰落，中华民族的价值观又经历了一次变革。针对宋明以来统治阶级竭力宣扬的道德绝对主义，早期启蒙思潮兴起。李贽、方以智、黄宗羲、王夫之、戴震等思想家和一些文学家，抨击封建专制，批判“以理杀人”，扫荡空谈学风，主张“理存乎欲”、“欲遂其生”、“合私成公”、“且任物情”、“各从所好”，把人欲、情感、个性的价值提到了重要地位，使长期被封建统治者压抑、排斥的人的感情、利欲、事功等价值得到了一定的弘扬。他们甚至把“有情之人”和“有情之天下”作为理想人格和理想社会，的确突破常格，别开生面，在价值世界中吹进了一股“更新而趋时”的气息。正如史著所云：“至正德、嘉靖间而古风渐渺”，顺情畅欲的新观念“相率成风”（《博平县志》）。

8. “人权”的伸张。19世纪初叶，由于资本主义因素的增强和国内外矛盾的激荡，有近代意识的新的价值观念又滋长出来。特别是鸦片战争以后，中国社会出现了“大变局”，从而使中华民族的价值观发生了一次深刻的变革。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的近80年间，新的观念层出不穷，但最能体现中国近代时代精神的价值观，就是“尊人权”。太平天国、戊戌变法、辛亥革命都从不同角度，采用不同形式，在不同程度上宣扬了“人权”观念。

9. “个性”的解放。五四运动高举科学和民主的旗帜，高喊“打倒孔家店”的口号，对传统价值观进行批判。其价值观重估的核心命题是主张个性解放。科学、民主、个性等价值观念的提出，标志着中国传统价值观向现代价值观念的转变。

（二）价值观念演变的规律

价值观念属于社会意识形态，它是以人们的需要（首先是利益需要）为依据的，而人们的需要和利益，归根结底是由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发展决定的。所以中华民族传统价值观的演变遵循着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这个普遍的历史规律。同时，上层建筑内部其他因素的变化对价值观念也有影响。其规律性主要表现为：

1. 社会经济的发展（特别是经济形态的变化）是价值观演变的最终根源。由殷周到战国，价值观由崇天命到尊人道，是奴隶经济向封建经济发展的表现；漫长的封建时代，价值观念的变化其根源也在于社会的经济制度的调整和经济自身的发展；明末清初和鸦片战争以后重利欲、重情感、重个性的观念，也是资本主义经济因素发展的观念表现。

2. 国家政治权力对价值观的演变起着重大控制作用。无论是春秋战国之前的天命价值观，还是秦汉以后漫长封建社会中价值观的演变，国家的政治权力都起着重大作用。董仲舒的以君权价值为核心的三纲五常观念，隋唐时代佛教价值观的流行，宋明时代以“存理灭欲”为理论形式的道德价值观都是封建统治者直接倡导并利用行政权力推行的。而一些与封建统治者提倡的价值观相违背的观念，则受到国家权力和舆论的排斥和压抑，秦始皇的“焚书坑儒”、汉武帝的“罢黜百家”、唐武宗的“灭佛”、清朝政府的“文字狱”，都具有对统治者所认为的“异端”价值观念进行严格限制的意义。

3. 哲学对价值观的演变起着重要的导向作用。中国传统哲学是以价值论、价值观为核心的哲学，中国传统哲学探索客观规

6 价值的历程

律的最终归宿是为了给人们提供一个价值导向，就对社会国家而言是探求“治国平天下”之道，就对个人而言是寻求“安身立命”之所，总之是追求理想社会和理想人格。中国哲学的这种特点，使其在中华民族价值观念的形成和演变过程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不仅知识层，即使普通人的价值观念也受着这种哲学的指导。封建社会的文化、教育政策，始终将儒家经典作为教材，就是发挥这种哲学导向作用的突出表现。而普通人的价值意识中深刻地渗透着哲学家所弘扬的价值观念。世俗价值观的主流与占统治地位的哲学价值观是统一的。比较而言，中国古代自然科学的发展对价值观的影响不大。

4. 封建社会价值观的演变形式是围绕着一个轴心左右震荡。儒家倡导的道德价值观在汉以后的封建社会中是中华民族价值观的轴心，其他的价值观念则是围绕这个轴心震荡，始终不能取代，也不会远离这个轴心。道家的自然、生命价值观，佛家的解脱、智慧价值观，以及明末清初的个性、情感价值观，都在一定历史时期发生过影响，但都从属于并受制于儒家的价值观念。

5. 价值观念演变的内在动力是各种观念连续不断的矛盾冲突和融合。中国古代的价值观争论是贯彻封建社会始终的。这种争论，在先秦时期表现为“百家争鸣”，秦汉以后，在意识形态上表现为占统治地位的主导价值观与非主导价值观的争论；在学派上表现为儒法之争、儒道之争和儒释之争；在问题上表现为义利之辨、德力之辨、义生之辨、理欲之辨、天人之辨、群己之辨等等。各家各派在矛盾冲突中也有吸取和融合。正是这种冲突和融合，成了价值观念演变的内在动力。

(三) 中华民族价值观念演变的特征

中华民族价值观念演变的主要特征是：

1. 价值观念演变的实质是民族主体性的演变。价值观念集中表现着主体对客体的主导和支配能力，即集中表现着人的主体性。中华民族价值观念的演变反映了中华民族的主体性在历史上经过了一个由强到弱再由弱到强的变化过程，宋以前是强化过程，宋以后是弱化过程，辛亥革命以后是民族主体性的振兴过程。

2. 价值观念演变的基本点始终以人自身的价值为本位。中华民族不痴迷于宗教的彼岸价值，也不执著于物的价值。价值观念演变历程上的每个环节都可视为对人的价值的某一侧面的认定和弘扬。因此，主张以人为主体的、以人为本，既反对“神本”也反对“物本”，是中国传统价值观的基本特征。

3. 价值观念演变的主题基本上是以提高人的精神素质特别是道德素质为主题，因而在漫长的传统社会中，价值观念无论如何演变，从总体上却存在着忽视物质财富价值、自然知识价值和科学技术价值的倾向。明清之际，功利、工具等物质价值曾一度升值，但不久即被清政府所推动的“天理”价值回流所遮蔽。近代以降，科技价值日渐受到重视，到“五四”时期，才明确提出了“科学”的口号，作为价值观念的基本内容。

4. 价值观念演变的方式是在继承传统的前提下进行革新，在维护主体的前提下进行吸取，从而使儒家所确立的价值观念核心如仁义、中和、自强等意识，在长期的历史演变中，不绝如缕地持续下来，至今仍积淀于中华民族的文化心理之中，成为民族精神的核心内容。这种核心价值观念的持续，对于中华民族的群

8 价值的历程

体凝聚和民族生命力的维系起了极其重大的作用，使中华民族能够永立于世界民族之林而“其命维新”。

一 “敬德”的提出

——西周的价值自觉

《诗·文王》曰：“周虽旧邦，其命维新。”《易·彖》云：“汤、武革命，顺乎天而应乎人。”都说明西周初期，进行了一场社会变革。这场社会变革，涉及经济、政治、文化、思想诸多领域，而尤以价值观念的自觉最为深刻。可以说它是一切社会变革的凝聚焦点和深层结构。西周的价值自觉不仅对当时的社会进步有重大意义，而且对中华文化的发展和中国传统价值观的历史演变有深远影响。西周的价值自觉集中体现在“敬德”观念的提出上，主要包括价值主体、价值规范、价值取向和价值评价四个方面。

（一）价值主体的换位

价值是客体与主体之间的一种关系，是作为客体的对象、事物，与作为需要者的主体之间的一种特定关系。在这种关系中，主体是价值形成的动因，是价值的决定者和主导者。因此，价值自觉的首要问题是价值主体的变化。随着一种价值主体转变为另一种价值主体，价值的规范、标准、取向、实现方式等也就随之转变。历史上，一切重大的社会变革，从价值论的角度来考察，莫不首先引起价值主体的变化。西周时期的价值自觉，也首先表现在价值主体的换位上。

殷商时代由于社会生产力处于低级发展阶段，人和人之间以及人和自然之间的关系还很狭隘，人的认识的无知领域还极其宽广，因之，殷人有浓厚的鬼神崇拜观念。《礼记·表记》评论殷人的思想特点时说：“殷人尊神，率民以事神，先鬼而后礼。”证之以殷墟卜辞，这种说法是符合实际的。殷人崇拜的神灵，既有天神，也有祖先神。于天神有上帝、日、东母、西母、风、云、雨、雪等等，于祖先神有先王、先妣、名臣（如伊尹、伊陟、巫咸、师盘）等等。此外，殷人还有对山、岳、河、川等自然神的崇拜。鬼神崇拜的根本意义在于，一是求福，二是免祸。福为一切幸福之总名，《礼记·祭统》云：“福，备也，备者百顺之名也，无所不顺者之谓备。”福既为百顺之名，可见它指的是人的各种需要得到满足的状态，而人的需要的满足即是价值，所以福也就是一切价值的总称。在殷人看来，人的一切幸福，即一切价值，都是由天神及祖先神灵主宰的，人的需要得到满足，价值要得到实现，必须祈祝于神灵，然后才能受其赐予。甲骨文中所言福、禄，为数不少，莫不与天神及祖先有关，或为其所赐，或向其祈求，而非通过人的努力能得而有者。为了向神灵求福，殷人用大量的牛、羊、犬、豕为祭物，有时一次祭祀多达“五百羊”、“五百牛”、“千牛”、“三百犬”之数；甚至还大量用人为牺牲，一次可多至“千人”之数。由此可见殷人尊神敬鬼达到何等程度。通过祭拜鬼神实现价值，说明殷人并不认为人是价值主体，而将价值主体定位于天神和祖先神灵的身上，神鬼成了一切价值的源泉，崇拜祭祀鬼神就成为人实现价值目标的惟一途径。

在现实的价值生活中，人是价值的惟一主体，所谓价值只能是相对于人的主体需要而言，这是毫无疑问的客观事实，也是唯物主义价值论的基本原理。然而，在人们的价值观念中，却并非在任何时代、在任何人的意识中都能坚持这一真理。殷人以鬼神为价值主体，就是在当时历史条件下对价值主体的虚幻的、歪曲

的反映，它表明，价值观念（包括价值主体观念）如其他哲学观念一样，最初也只能在宗教形式中形成。殷人以虚幻的宗教形式表达的价值主体意识所导致的直接观念误区，就是将价值的享有主体与价值的创造主体分离，价值（福）的享有者是人，而价值的创造者是神。于是，人的占卜、祭祀活动就成为沟通两种主体的桥梁，也是成为价值实现的途径。殷墟发掘的甲骨文差不多皆为占卜所用，就充分表明，殷人是以占卜这种形式来追求其价值目标，来实现其价值理想的。价值世界在殷人的观念中是一个神秘的世界。

在周人灭商、推翻殷朝统治的革命过程和周政权建立、巩固的过程中，周人进行的价值革命所解决的首要问题，就是实现价值主体的换位，即将以鬼神为价值主体朝着以人为价值主体的方向转换。周人的价值主体换位观念，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对天神价值主体之永恒性的动摇。周人继承殷人观念，也承认天神是重要的价值主体、价值本源，但他们怀疑天神作为价值主体的永恒性，认为天命作为价值主体是可以改变的，这就是《诗经·大雅·文王》所说的“天命靡常”。即天赐予谁以价值，没有绝对性，没有固定的对象，它既可以降福于商，也可以赐福于周，周之代商，就是天命改变的结果。周人这种观念的直接政治意义是为周人夺取政权制造理论根据，但其价值意义却是对天神价值主体地位的动摇。在周人看来，任何人把自己的价值满足惟一地寄托于神灵，以为自己总是“有命在天”，最终是靠不住的，因为“天不可信”（《尚书·君奭》）。

2. 对人的价值主体性的肯定。殷人把价值实现的希望完全寄托于鬼神，周人则在“天命靡常”观念的前提下，为人在价值实现中的作用和功能拓出了一席之地。他们认为，人的主观因素、能动作用，对于价值实现有着重要意义，它是对天命这一价值源的辅助力量。《尚书·蔡仲之命》云：“皇天无亲，惟德是